

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

关于公布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监管突出问题 投诉举报电话的公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纪委监委及上级农业农村部门关于持续深化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的工作要求，巩固前期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成效，靶向纠治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突出问题，进一步完善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体系，切实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群众利益，现将梅江区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受理群众监督举报方式公告如下：

一、整治重点

聚焦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领域，持续深化整治集体财务管理、集体经济合同、集体债务、工程项目、违规出借资金等5类突出问题。

二、举报方式

- 1.举报电话：0753-2196720；
- 2.举报受理地点：梅州市梅江区仲元东路51号区政府大院内梅江区农业农村局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- 1.受理范围主要为梅江区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监管突出问题

相关线索，其他不属于受理范围的问题，请依法依规向有关部门提出。

2.举报人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如实提供问题线索，尽量包含时间、地点、人员、事件等关键信息，并附相关证据材料；对恶意诬告、捏造事实的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3.鼓励举报人实名举报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（如身份证号、地址、电话），以便核查反馈并及时沟通联系，我们将保障举报人合法权益，对举报人相关信息进行严格保密。

4.本公告公布的举报电话、举报受理地点受理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监管突出问题线索，电话或来访受理时间为工作日工作时段。

欢迎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监督，共同维护群众合法权益，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！

特此公告

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

2025年5月28日

